

通 知

114 年 4 月 24 日
台南科大進教字第 113031 號

受文者：進修部應屆畢業班學生

主旨：本校進修部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畢業生，**請先至進修推廣中心網站最新消息查詢畢業名單，確定畢業後再領取學位證書**，相關領取注意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 113 學年度畢業生各階段領取學位證書如下：

梯次	教師成績繳交完成日	公布畢業名單	領取時間	領取方式及地點
畢業典禮	114 年 6 月 4 日 (星期三) 下午 3 時前	114 年 6 月 13 日 (星期五)	113 年 6 月 14 日 (星期六) 畢業典禮結束後	方式：限本人親自領取。 地點：各指定教室。
隨班附讀	114 年 6 月 25 日 (星期三) 下午 3 時前		114 年 7 月 14 日 (星期一) 起 上班時間	方式：本人或代領人親自領取
暑修	114 年 8 月 12 日 (星期二) 中午 12 時前		114 年 8 月 25 日 (星期一) 起 上班時間	地點：進修推廣中心教務組

備註：一、**本屆畢業生最遲請於 115 年 1 月 30 日 (五) 前領回學位證書，逾期恕不負責保管之責。**
二、暑假上班時間，請參閱學校網頁-人事室-最新消息。

二、學位證書領取方式：親自領取。

(一) 本人領取者：

- (1)持學生證或身分證（驗證身分用，一卡通學生證無須繳回）。
- (2)印章；未帶印章者，可蓋右手大姆指模印。

(二) 委託代領者：

- (1)委託書：陳述委託代領內容，並請委託人簽名、蓋章後附上日期。
- (2)委託人之學生證與印章。
- (3)代領人之身分證與印章。

三、學生畢業後，學生證請自行保管，並自行至一卡通官網「登錄記名卡」，未來如有遺失及退費申請需自行上網辦理「掛失記名卡」(網址：<https://www.i-pass.com.tw/Miss>)，**若未登錄記名動作，遺失後所有掛失與退費服務一卡通公司皆無法受理**，請同學特別留意。

※畢業後已不具學生身分，請勿使用學生證優惠，以避免涉嫌偽造文書。

四、大學部畢業生統一由進修推廣中心教務組會簽代辦離校手續，若有未完成事項者(如畢業門檻、欠費、借書、畢業流向調查問卷等)，學生則需自行辦理離校，請同學於 114 年 6 月 13 日(五)前儘速完成辦理，以避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五、碩士班畢業生因學生論文口試時間不同，如已符合畢業資格者，需自行辦理離校手續。且最遲應於 114 年 9 月 12 日（五）前，繳交付有考試委員審查並簽字通過之論文至教務單位；逾期未完成者，次學期仍應繼續註冊。

六、本通知已公告在本校最新消息網頁及學生資訊網，同時將 e-mail 至應屆畢業生個人信箱公告周知。

電話：06-2532106 轉 226、216
專線：06-2535647、248934
傳真：06-2543851

進修推廣中心教務組

